

峨边彝族自治县沙坪镇人民政府 2023 年部门预算

单位（签章）：沙坪镇人民政府

2023 年 3 月 13 日

目录

第一部分沙坪镇人民政府部门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沙坪镇人民政府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五、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三部分沙坪镇人民政府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峨边彝族自治县

沙坪镇人民政府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职能简介：第一条根据《中共峨边彝族自治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峨边彝族自治县乡镇行政区划调整改革机构编制设置方案〉的通知》（峨委编发〔2020〕10号）精神，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中共峨边彝族自治县沙坪镇委员会统筹协调各方，全面领导辖区各项工作，履行从严管党治党，深化基层社会治理，创新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能；峨边彝族自治县沙坪镇人民政府依法行使公共管理、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民生保障等基本职能。负责指导辖区各类组织依法依规履行职责。沙坪镇党委、沙坪镇人民政府的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章，执行县委、县政府的决定，研究决定辖区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生态文明等领域事业发展的重大事项并组织实施。

（二）统筹落实关于辖区发展的重大决策，参与辖区建设规划和公共服务设施布局，建立健全基层社会治理工作机制，引导、整合辖区内各种社会力量为区域发展服务，推动辖区健康、有序、可持续发展。

（三）负责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基层政权建设，巩固党的执政基础；统筹协调辖区内各领域党建工作，推进社区党建、单位党建、行业党建和区域化党建互联互通，统筹抓好新领域新业态新群体党建工作。负责人大、政协、统战、民族宗教、群团工作。

（四）加强基层意识形态工作，推进基层精神文明建设，培养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创造良好社会环境。

（五）负责拟定经济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促进经济发展，推进产业结构调整，促进经济增长方式转变，促进农民增收。

（六）负责拟定社会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教育、科技，文化旅游、体育、广播电视、民政、卫生健康、医疗保障、残疾人保障、社会保险、退役军人服务等工作，推进便民服务规范化建设管理，落实与群众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政策。

（七）负责拟定乡村振兴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农业产业升级转型、美丽乡村建设、农村文化生活繁荣、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能力提升、脱贫攻坚等工作。

（八）负责城乡基层治理工作，深化党建引领城乡基层治理，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城乡基层治理工作格局，推进和谐宜居乡村建设；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承担社会治理、信访维稳、综治中心、社区戒毒、社区康复、法治建设、反邪教等工作。

（九）负责辖区公共事务综合管理，参与辖区规划建设，负责拟定村镇国土空间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重点工程建设、乡村道路建设及公共设施、水利设施等管理工作，对辖区事关群众利益的重大决策和重大项目提出建议。负责统筹协调指挥辖区内派驻和基层执法等力量。

（十）负责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工作，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建立健全应对突发紧急事件的处置管理机制，构建公共安全防控体系

（十一）负责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做好网格化监管，开展自然资源、环境保护隐患排查和治理，配合有关部门查处自然资源、环境违法行为，做好辖区内自然资源及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十二）负责推进基层民主法治建设，加强普法依法治理，维护群众合法权益。负责协助武装部门做好辖区民兵训练和公民服兵役工作。

(十三) 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工作。加强本级财政、所属行政事业单位以及村级财务的核算和监督。

(十四) 根据法定职责或受委托承担辖区内审批服务、公共服务、各类社会事务服务等职责。负责制定完善权力清单、责任清单、公共服务清单，建立清单动态调整和公示机制，推进党务政务公开，接受群众监督，增加公信力。

(十五) 履行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第三条沙坪镇机关设下列内设机构：

(一) 党政办公室。主要承担党委政府日常事务；负责机关综合协调、政策调研、政务公开、督促检查、绩效管理等工作；负责文电会务、保密机要、印章管理、档案管理及后勤保障服务工作；负责组织人事、机构编制、退休人员等具体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 党建办公室。负责基层党组织建设领域各项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章的贯彻落实；负责牵头推进城乡基层治理工作，承办县委城乡基层治理委员会及其办公室交办的各项工作；负责思想政治建设、党风廉政建设、基层党组织建设、意识形态建设、精神文明建设等工作；负责统战、民族宗教、宣传、群团等工作；负责指导、管理、监督、考核基层党组织的党建工作；负责统筹辖区党组织建设；负责干部队伍建设，负责村（社区）班子建设，指导村（社区）党组织换届工作，指导村（社区）党组织活动阵地建设；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 社会事务办公室。负责社会事业各项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章的贯彻落实；承担指导推进公共事务和综合管理等职责；负责教育、卫生健康、医疗保障、人民武装、民政、残联、退役军人事务、就业创业、统计、文化、体育、旅游等工作；根据法定职能或受委托承担辖区内行政审批、证照办理、政策咨询、劳动就业、社会保障、劳动关系调整、科技信息服务等事项；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四) 规划建设管理办公室。负责城乡建设、空间规划等领域各项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章的贯彻落实；负责协助重点项目的征地、拆迁、安置等工作；负责宅基地管理、农业设施用地管理等工作；协助做好国土空间、交通、旅游等规划的编制和实施，并负责监督、管理。协调交通运输、电力、通讯、水利等基础设施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五) 乡村振兴办公室。负责农业农村、经济发展、乡村振兴、脱贫攻坚、统计等领域各项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章的贯彻落实；负责制定乡村振兴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组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和美丽乡村建设，主要承担辖区内人居环境、农业产业发展、工业经济、商贸业经济、供销合作社等职责；负责涉农项目的组织实施；负责指导、服务、监督辖区内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运营管理工作；负责农业资源开发利用、农业林业科技引进推广、动植物疫病防控、招商引资等

工作；负责宣传、落实扶贫政策和措施；负责制定脱贫规划，负责脱贫攻坚项目推进实施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六）社会治理办公室。负责社会治理、法治建设、群众工作等领域各项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章的贯彻落实；负责社会治理体系建设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息系统运行的管理保障；负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平安建设、信访维稳、社区戒毒、社区康复、法治宣传教育、多元化解、司法调解、法律援助、外来人口管理、综治工作平台建设运行、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七）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保护办公室。负责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保护领域各项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章的贯彻落实；负责自然资源、生态环境资源开发利用保护等工作；负责野生动物保护、动植物防疫检疫、动物重大疫病和农作物森林重大病虫害监测与防控、种苗等工作；负责生态环境保护，加强环境隐患排查，实施网格化环境监管，及时处置环境问题；负责工业源、农业源和生活源的污染防治工作；负责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负责大气、水、土、固废污染防治、“散乱污”企业整治、河道管理等监督管理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八）综合执法办公室（挂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办公室牌子）。负责综合行政执法领域各项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章的贯彻落实；履行法律、法规、规章等赋予或授权镇人民政府的行政执法职责；负责县级相关部门依法委托镇人民政府开展的行政执法；统筹协调指挥辖区内派驻基层执法力量开展综合行政执法；负责镇容镇貌、集镇秩序管理；负责辖区范围内日常巡查、快速处置、协助调查取证等基础性监管工作；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领域各项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章的贯彻落实；负责辖区内安全生产、抗震救灾、防汛抗旱、地质灾害、消防安全、森林防灭火、道路交通安全、生态环境事件、公共卫生事件、食品药品安全事件、动（植）物疫情事件及各类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九）财政所（挂村集体经济管理办公室牌子）。负责财政领域各项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章的贯彻落实；负责编制和执行本级预算、决算草案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工作；负责本级财政资金收支管理及行政事业单位会计核算工作；负责资金监管工作；负责政府采购工作；负责镇财务管理，代管村（社区）财务；指导农村集体“三资”管理等工作；负责国有资产管理等工作；负责落实兑现各级财政惠农惠民补贴资金；负责财务管理的培训、指导、监督；负责做好财务档案管理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第四条沙坪镇纪检监察、人大、人民武装等机构和群团组织按有关规定或章程设置。

第五条沙坪镇机关行政编制 47 名。核定领导职数 11 名，其中党委书记 1 名，镇长（副书记）1 名，人大主席 1 名，专职副书记 1 名、副镇长 3 名（其中 1 名兼任武装部长）、纪委书记 1 名、组织委员 1 名（兼任统战委员）、宣传委员 1 名（兼任人大副主席）、政法委员 1 名。设中层职数 9 名。

第六条核定沙坪镇事业编制 51 名，沙坪镇设下列直属公益一类事业机构：

（一）便民服务中心（挂退役军人服务站、农民工服务中心牌子）。核定事业编制 25 名（含退役军人服务站编制 1 名），设主任 1 名，副主任 2 名。主要负责集中受理涉及经济发展、公共管理以及与群众密切相关的政务服务、公共服务、便民服务事项；负责指导本镇便民服务站、村（社区）便民服务代办点工作；负责政务公开的事务性工作；贯彻执行各级退役军人服务保障的政策法规，负责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负责就业和社会保障政策咨询、就业和再就业服务、劳动关系协调、劳动者权益维护等工作；负责农民工就业创业、社会保险、医疗保障、民政救助、劳动保障等服务性工作；做好农村劳动力实名制登记管理，加强对外劳务协作和劳务输出，促进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农民工回引和返乡农民工就业创业。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农业综合服务中心。核定事业编制 8 名，设主任 1 名、副主任 1 名。主要负责农业、林业、水利、农业机械、水产等基层农业技术推广，农作物病虫害监测与防治、护林防火、防汛抗旱、农田水利建设、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等服务性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综治中心。核定事业编制 8 名，设主任 1 名、副主任 1 名。主要负责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推动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的落实，依托网格化信息系统对群众反映的问题进行办理。推进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协调推动实有人口、特殊群体的服务管理以及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校园及周边治安整治等综治专项工作。协助开展平安建设工作，提升干部群众平安法治意识和群防群治参与意识，协助开展基层平安和行业平安创建活动，形成全民参与平安建设的良好氛围。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四）文化旅游服务中心（挂综合文化站牌子）。核定事业编制 5 名，设主任 1 名。主要负责统筹规划文旅事业发展、舆论引导和宣传、网络舆情、文化旅游、广播影视、文艺演出、群众体育、文化与自然遗产、文物保护利用、行业统计、科技推广、科普培训等服务性工作；负责组织、推进文旅产业项目宣传营销、文化旅游人才发展等工作；负责辖区内文旅公共服务基础设施的建设管理维护和文化旅游市场安全的综合协调等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公其他工作。

（五）社区治理服务中心。核定事业编制 5 名，设主任 1 名。负责指导社区、村委会等城乡群众自治组织建设；协调推进辖区社会公共服务体系建设；负责社区管理与服务工作；负责辖区社区工作者队伍的指导、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开展社区建设，繁荣社区文化，发展社区教育、体育等事业；负责社会组织建设和社会志愿者队伍建设；按照有关规定，负责本辖区物业管理活动的指导工作，负责业主大会的筹备组织以及业委会的备案服务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公其他工作。

第七条本规定由中共峨边彝族自治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负责解释，其调整由中共峨边彝族自治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按规定程序办理。

第八条本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二）2023年重点工作任务介绍：沙坪镇将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刻领悟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牢固树立“一切依靠人民、一切为了人民、一切服务人民”的宗旨，弘扬伟大建党精神，自信自强、守正创新，踔厉奋发、勇毅前行，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围绕全镇经济社会发展而努力奋斗。

1. 旗帜鲜明讲政治，着力推动党建引领大提升。一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深刻领会好，以高度的政治自觉把党的二十大精神不折不扣落实到工作全过程、各环节，推动沙坪镇工作全面提升，擘画沙坪美丽新蓝图。二是加强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积极推进新声、双河村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全面推行“支部建在小区上”，继续深化小区党组织建设工作；大力培育集体经济发展带头人队伍，提升村干部整体素质，为高位接续乡村振兴提供坚强组织保障。三是进一步完善和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督促村（社区）党组织履行主体责任。持续探索镇纪委综合实施“党内监督+社会监督+专项监督”监督模式，强化源头治理，为建设“至美沙坪”提供有力政治保障。

2. 围绕中心抓发展，着力推动经济发展大突破。一是**聚焦乡村振兴抓发展**。全力推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围绕“两不愁三保障”，聚焦防返贫监测和重点帮扶，抓好镇村组、驻村工作队及联户干部的责任落实、政策落实和工作落实，确保脱贫不返贫、振兴不掉队。二是**聚焦重点项目抓发展**。牢牢把握项目带动发展的重要思路，紧盯行业部门项目申报要求，全力争取项目资金，确保全年目标任务完成。继续推进重大项目建设，完成成昆铁路峨眉至米易段扩能改造工程（峨边段）炮损评估工作和G245绕城线二期建设工作，积极推进峨汉高速炮损评估工作。抓好镇域重点项目建设，完成六丰村涵洞改造工程、原红花乡撤并建制村畅通工程、白果村至赵山村撤并建制村畅通工程、沙坪镇双河村一组路和松峨路路面整治工程、完成岩月4组通组路硬化工程、完成雪山村产业路建设。三是**聚焦粮食安全抓发展**。坚决扛起粮食安全重大政治责任，继续加强农业新技术推广、指导农业病虫害防治，培训和发展全镇新型经营主体。稳定粮食播种面积，在2022年大、小春粮食播种面积和产量的基础上保持稳中有进，确保大春粮食播种面积达32187亩，小春粮食播种面积达8513亩。继续推进农业惠农惠民补贴发放和政策性保险购买理赔工作，做好政策宣传解读，确保农户应享尽享惠农补贴以及种粮承保应保尽保，充分发挥政策性农业保险的保驾护航作用。严守耕地保护红线，持续排查土地撂荒工作，宣传种满种尽，严禁撂荒土地。

3. 用心用情惠民生，着力推动民生事业大发展。聚焦群众最关切最受益最紧迫的热点难点，集中力量办好民生实事，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各项惠民和救助政策落地落实，不断提高群众的幸福指数。持续推进医疗、教育、住房、司法、灾害等专项救助，关心关爱困难和特殊人群，落实兜底保障措施；加强兜底与就业联动，扩大就业范围；积极发展文化惠民工程，加快建设完善农村公共文化设施，开展丰富多彩的精神文化活动；依托便民服务中心，不断优化窗口服

务事项目录，推进“一网通办”巩固提升行动，持续推进规范化标准化便利化建设。

4. 坚定不移保安全，着力推动社会环境大稳定。始终保持高度警惕，保持防控思想不放松，坚持“三个坚定不移”，科学精准贯彻“20条措施”和相关防疫要求，围绕“查防控备”切实做好常态化开展疫情防控。紧盯安全生产这根弦，统筹抓好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森林防灭火和环保安全、食品安全等工作；全面开展安全隐患大排查和问题整改“回头看”，构建长效机制，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加强矛盾纠纷化解和信访积案化解，严格“包保责任、一包到底”制度，着力解决群众诉求，加强重点人员稳控，确保沙坪经济社会安全稳定。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沙坪镇预算单位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事业单位 0 个。

沙坪镇总编制 98 名，其中：行政编制 47 名，工勤编制 0 名，事业编制 51 名。在职人员总数 83 名，其中：行政 34 名，工勤 0 名，事业 49 名。离休 0 名。

第二部分

峨边彝族自治县

沙坪镇人民政府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表1-1

部门收入汇总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 计		2,223.49	3.95	2,219.54								
		2,223.49	3.95	2,219.54								
199001	峨边彝族自治县沙坪镇人民政府	2,223.49	3.95	2,219.54								

表1-2

部门支出汇总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类	款			项				
合 计				2,223.49	2,131.91	91.58		
				2,223.49	2,131.91	91.58		
峨边彝族自治县沙坪镇人民政府				2,223.49	2,131.91	91.58		
201	03	01	199001 行政运行	612.13	612.13			
201	03	50	199001 事业运行	617.66	617.66			
208	05	05	1990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9.15	149.15			
208	05	06	199001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4.58	74.58			
208	99	99	1990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1	10.61			
210	11	01	199001 行政单位医疗	56.87	56.87			
213	05	02	19900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36		19.36		
213	05	06	199001 社会发展费	3.00		3.00		
213	07	05	199001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544.23	483.96	60.27		
213	07	07	199001 农村综合改革示范试点补助	3.95		3.95		
221	02	01	199001 住房公积金	126.94	126.9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

金额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2,219.54	一、本年支出	2,223.49	2,223.49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219.54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1,229.80	1,229.80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国防支出			
上年结转	2.95	公共安全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95	教育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科学技术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35	234.35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56.87	56.87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农林水支出	575.54	575.54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126.94	126.94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他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表3-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部门:

金额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基本支出		
类	款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2,131.91	1,911.07	220.24
				2,131.91	1,911.07	220.24
		199001	峨边彝族自治县沙坪镇人民政府	2,131.91	1,911.07	220.2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25.37	1,425.37	
301	01	30101	基本工资	350.38	350.38	
301	02	30102	津贴补贴	199.41	199.41	
301	03	30103	奖金	127.71	127.71	
301	06	30106	伙食补助费	41.50	41.50	
301	07	30107	绩效工资	288.22	288.22	
301	0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9.15	149.15	
301	0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4.58	74.58	
301	1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6.87	56.87	
301	12	30112	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10.61	10.61	
301	12	3011201	工伤保险	7.40	7.40	
301	12	3011202	失业保险	3.10	3.10	
301	13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0.94	120.9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0.24		220.24
302	01	30201	办公费	60.70		60.70
302	11	30211	差旅费	33.60		33.60
302	17	30217	公务接待费	8.00		8.00
302	28	30228	工会经费	18.73		18.73
302	29	30229	福利费	41.24		41.24
302	3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3.70		33.70
302	39	3023901	公务交通补贴	28.70		28.70
302	39	3023999	其他交通费用	5.00		5.00
302	9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20		4.2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6.30	486.30	
303	05	30305	生活补助	486.30	486.30	

表3-2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

金额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金额
类	款	项			
				合 计	91.58
					91.58
				峨边彝族自治县沙坪镇人民政府	91.58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30
213	05	02	199001	乡镇安全管理相关经费	19.30
				社会发展	8.00
213	05	06	199001	村级车辆管理经费	8.00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60.27
213	07	05	199001	村(社)干部养老保险补助、意外伤害保险	60.27
				农村综合改革示范试点补助	3.93
213	07	07	199001	川财农〔2021〕179号2022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松林坡村通户路项目	3.93

表3-3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

金额单位: 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合计	8.00				8.00	
		8.00				8.00	
199001	城边彝族自治县沙坪镇人民政府	8.00				8.00	

表4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部门:

金额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表4-1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

金额单位: 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合计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

金额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2023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指标方向性
199-靖边县自然资源局沙坪镇人民政府本级		87.63									
199001-靖边县自然资源局沙坪镇人民政府	垃圾车运营维护费	8.00	2个垃圾车租赁费4万, 每个垃圾车每年运营费维修保险费合计16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个垃圾车	=	2	台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0%以上	≥	90	%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保障15个村垃圾清运, 使环境卫生更整洁。	≤	15	个	15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	≤	1	年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及时清运15个村生活垃圾, 确保环境干净整洁	≥	15	个	2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在16万元	≤	8	万元	15	
	村(社)干部养老保险补助、意外伤害保险	60.27	保障村干部养老保险补助, 按照80人, 6600元/人标准测算, 249个村(社)干部意外伤害保险购买, 按照每人300元的标准购买, 合计7.47万元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	≤	12	月	1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在60.27万元。	≤	60.27	万元	1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保险80人, 249个村(社)干部意外伤害	≤	329	人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补助购买率100%	≤	100	%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保质保量完成。	=	100	%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100%	≥	100	%	10	
	乡镇安全监管巡查经费	19.36	保障交警办日常运转, 26名劝导员生活补助, 巡河费、乡镇村社管理经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6名劝导员生活补助	≤	26	名	15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	≤	12	月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19个村社交管工作顺利开展	≤	19	个	2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在19.36万元。	≤	19.36	万元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90%以上	≥	90	%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保证乡镇交管工作顺利完	≤	100	%	15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部门名称		靖边县沙坪镇人民政府本级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年度主要任务	村(社)干部养老保险补贴、意外伤害保险。	保障全镇15个村4个社区80名在职干部养老问题, 249名在职村(社)组干部意外伤害保险。		
	乡镇安全监管相关经费	交警办日常运转、劝导员生活补助、学生过路费、乡镇船舶管理。		
	垃圾车运营维护费	保障垃圾清运车正常运转费用。		
	基本支出	干部工资、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医保、离退休支出、住房公积金、公务用车费、公车运行维护费、办公费等。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		资金总额	财政拨款
		2,223.49	2,223.49	0.00
年度总体目标	保障15个村4个社区80名村(社)干部养老保险补贴、249名村(社)干部意外伤害保险, 保障交警办日常运转, 26名劝导员生活补助, 过路费乡镇船舶管理, 保障2辆垃圾清运车正常运转, 保障沙坪镇86名在职干部工资、社会保险及单位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数量指标		养老保险80人, 249人村组干部意外伤害	≤129个	
		26名劝导员生活补助	≤26名	
		2辆垃圾车	=2辆	
		基本支出	=86人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保障15个村垃圾清运，确保垃圾及时清运	≤15个
			保障沙坪镇人员工资、社会保险及单位正常运转	定性类中效
			保障乡镇文管办工作顺利实施	≤100%
			保质保量完成	≤100%
		时效指标	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	≤12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及时清运15个村生活垃圾，确保环境卫生的整洁	≥15个
			保障补贴购买率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本支出金额	≈21319139.1元
			项目支出金额	≈676300元

表7

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年度	采购方式	采购目录	数量	总计
199001	峨边彝族自治县沙坪镇人民政府	2023				

第三部分

峨边彝族自治县

沙坪镇人民政府

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沙坪镇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沙坪镇 2023 年收支总预算 2223.49 万元，比 2022 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178.93 万元，主要是由于社区干部工资等人员经费预算增加。

（一）收入预算情况

沙坪镇 2023 年收入预算 2223.49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3.95 万元，占 0.18%；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219.54 万元，占 99.8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二）支出预算情况

沙坪镇 2023 年支出预算 2223.4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31.91 万元，占 95.88%；项目支出 91.58 万元，占 4.12%。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沙坪镇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 2223.49 万元，比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 2044.56 万元增加 178.93 万元，主要原因是由于社区干部工资等人员经费预算增加。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219.54 万元、上年结转 3.95 万元、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29.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3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6.87 万元，农林水支出 575.54 万元，住户保障支出 126.94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及变化情况。

沙坪镇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219.54 万元，较上年预算数增加 174.98 万元。主要由于社区干部工资等人员经费预算增加等原因形成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29.79 万元，占 55.4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35 万元，占 10.56%；卫生健康支出 56.87 万元，占 2.56%；农林水支出 571.59 万元，占 25.75%；住房保障支出 126.94 万元，占 5.72%。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3年预算数为612.13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2.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3年预算数为617.66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149.15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后，部门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74.58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后，部门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10.61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缴纳工伤和失业保险支出。

6.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数为56.87万元，主要用于：部门下属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7.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3年预算数为19.36万元，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8.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社会发展（项）：2023年预算数为8万元，主要用于：反映用于农村欠发达地区中小学教育、文化、广播、电视、卫生健康等方面的项目支出。

9.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2023年预算数为544.23万元，主要用于：反映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10.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数为126.94万元，主要用于：部门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沙坪镇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131.9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911.6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220.2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规模及变化情况说明

2023 年，沙坪镇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规模及变化情况说明

2023 年，沙坪镇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规模及变化情况说明

2023 年，沙坪镇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0。

八、“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沙坪镇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8 万元，较上年“三公”经费预算数减少 21.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8 万元。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经费较上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和 2022 年均无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2. 公务接待费较上年预算减少 1.5 万元，下降 15.79%。主要原因是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及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要求，简化接待程序，严格控制用餐及住宿标准，减少公务接待开支。

2023 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市、县有关部门调研指导工作和兄弟乡镇来我单位交流学习等。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上年预算减少 20 万元，下降 0%。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收归县供销联社管理，年初无预算。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 3 辆，其中：轿车 1 辆，越野车 2 辆，其他车型 0 辆。

2023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收归县供销联社管理，年初无预算。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按照《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财预〔2016〕143号），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等费用。沙坪镇 2023 年履行一般行政管理职能，合计 220.24 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沙坪镇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减少 60.9 万元，主要是乡镇取消了政府采购预算等。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 年，沙坪镇按要求实行绩效目标管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涉及预算安排 2223.49 万元，其中编制了项目绩效目标的预算 91.58 万元，主要是乡镇安全相关经费、垃圾车运营维护费、村（社）干部养老保险补助、意外伤害保险项目等。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按照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相结合的要求，单位资产 358.54 万元，其中：共有车辆 3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万元。

第四部分

峨边彝族自治县

沙坪镇人民政府

2023 年部门预算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是指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利息收入、国有资产出租收入等。

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会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7.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养老保险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的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13.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行政单位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14.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15.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行政单位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集中缴纳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16.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按规定缴存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17. 住房保障（类）城乡社区住宅（款）住房公积金管理（项）：指经财政部门批准用于住房公积金管理机关的管理费用支出。

18. 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9.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0.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的支出。

21.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社会发展（项）：指农村欠发达地区中小学教育、文化、广播、电视、卫生健康等方面的项目支出。

22. 农林水（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指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23. 纳入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